

## 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3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葛庆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85,394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7.24%。

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、 议案内容

2017年，公司董事会共召开4次会议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较大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，推进了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。

#### 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85,394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#### 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、 议案内容

2017年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2次会议，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较大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。

#### 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85,394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经由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编制了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详细内容见4月11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7,2018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85,394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报告期内,公司全面完成了年度经营任务,公司主营业务收入、利润、成本费用控制、资产负债和现金流量等实现情况符合预期。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《会计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,公司编制的年度财务报表经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

通合伙) 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5,3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在总结 2017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18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制定了 2018 年度财务预算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5,3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

利润为 9,049,475.13 元，公司本年度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4,057,595.24 元。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登记日的总股本 212,5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 21,250,000 元（含税）。上述权益分配所涉个税依据有关政策执行，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后 2 个月内完成权益分派事项。详细内容见 4 月 11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9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5,3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，公司对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详细内容见 4 月 11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、葛庆作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**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2018 年公司将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 1 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5,3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将原条款“第十七条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，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；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，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。”修改为：“第十七条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，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；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，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；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。” 详细内容见 4 月 11 日公司在全中国股转系统官网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5,3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关联方、其他承诺人以及公司的承诺及履行承诺行为的规范性，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特制定《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。详细内容见 4 月 11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3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5,3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### 1、议案内容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，建立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利润分配机制，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，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和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，特制定《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详细内容见4月11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4）。

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5,3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**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》**

### 1、议案内容

为拓宽融资渠道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拟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“售后回租”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，融资总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，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，由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、鹤壁朝歌肾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、河南京立喜来登酒店有限公司、葛庆、葛欢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详细内容见 4 月 11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5）。

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

同意股数 4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、葛庆作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许明、谢雅琳

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资格、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业务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关于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5 月 3 日